



駐粵辦通訊 (號外)

2023 年 9 月 11 日
(总第 1474 期)

《关于文锦渡口岸车辆、旅客转行的温馨提示》

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发布上述《提示》，经深港两地协商，自 2023 年 9 月 11 日 7 时起，莲塘口岸恢复通关。原经莲塘口岸通关车辆不再转走其他口岸，供港鲜活车辆可转走莲塘口岸及皇岗口岸，文锦渡口岸其他货车及客车（含小客车及大客车）可转走莲塘口岸、皇岗口岸及深圳湾口岸等。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：

http://ka.sz.gov.cn/xxgk/qt/zyts/content/post_10827721.html

免责声明

《驻粤办通讯》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，资料搜集自有关网站、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渠道，仅供参考之用。《驻粤办通讯》所载资料力求准确，惟本办对于因使用、复制或发布《驻粤办通讯》而招致的任何损失，一概不负任何责任。

关注及订阅《驻粤办通讯》

《驻粤办通讯》逢周五出版。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（www.gdeto.gov.hk）、关注“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”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《驻粤办通讯》。

如以电邮方式订阅，请提供相关数据（包括：商会或公司名称、电子邮箱、联络人及联络方式）至 nl@gdeto.gov.hk，并于邮件标题注明「订阅驻粤办通讯」。